

证券代码：688565

证券简称：力源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6-023

## 浙江海盐力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：无

#### 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：2026年6月24日

(二)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：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长安北路585号会议室

(三)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15
普通股股东人数	15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56,306,839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56,306,839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37.6055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37.6055

(四)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股东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，现场会议由董事长沈家雯女士主持，会议以现场投票及

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表决方式及召集人和主持人的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

(五)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

- 1、公司在任董事9人，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出席9人。
- 2、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；公司高管及见证律师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

1、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得票数	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(%)	是否当选
1.01	《关于选举沈家雯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56,236,716	99.8754	是
1.02	《关于选举李岩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56,236,717	99.8754	是
1.03	《关于选举宋新贤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56,236,717	99.8754	是
1.04	《关于选举王洁川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56,236,717	99.8754	是
1.05	《关于选举于佳俊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56,236,717	99.8754	是
1.06	《关于选举沈健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56,236,717	99.8754	是

2、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得票数	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(%)	是否当选
2.01	《关于选举刘焱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56,236,716	99.8754	是
2.02	《关于选举仇淼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56,236,716	99.8754	是

2.03	《关于选举范以宁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56,236,716	99.8754	是
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	---

(二) 涉及重大事项，应说明 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1、累积投票议案

(1)、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得票数	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(%)	是否当选
1.01	《关于选举沈家雯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5,994,316	98.8437	是
1.02	《关于选举李岩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5,994,317	98.8437	是
1.03	《关于选举宋新贤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5,994,317	98.8437	是
1.04	《关于选举王洁川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5,994,317	98.8437	是
1.05	《关于选举于佳俊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5,994,317	98.8437	是
1.06	《关于选举沈健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5,994,317	98.8437	是

(2)、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得票数	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(%)	是否当选
2.01	《关于选举刘焱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5,994,316	98.8437	是
2.02	《关于选举仇森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5,994,316	98.8437	是
2.03	《关于选举范以宁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5,994,316	98.8437	是

(三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本次股东会的议案 1、2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

### 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1、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

律师：包智渊律师、凌洁律师

2、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资格、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海盐力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6月25日